

关于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报到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将于 2021 年 6 月 24-27 日在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大学举行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到时间

2021 年 6 月 24 日 8:00-12:00。

二、报到地点

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大学红旗校区培训中心，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红旗大街 626 号。

报到联系人：李玉龙 电话：13933828837

三、比赛时间安排

日期	时间	内容	地点	
6 月 24 日	下午	12:00 前	报到	驻地
		14:00-15:00	领队会（分批抽签、赛前说明）	报告厅
		16:30-17:00	选手熟悉赛场 （限定在观摩区，不进入比赛区）	赛场
6 月 25 日	上午	模块 B		
		7:15	选手集合	驻地
		7:30-7:45	选手赛场检录（一次加密）	赛场
		7:45-8:00	选手赛位抽签（二次加密）	赛场
		8:00-11:00	选手正式比赛	赛场
		11:00-12:00	比赛成绩评定	赛场
	下午	模块 A		

		13:15	选手集合	驻地
		13:30-13:45	选手赛场检录（一次加密）	赛场
		13:45-14:00	选手赛位抽签（二次加密）	赛场
		14:00-17:00	选手正式比赛	赛场
		17:00-18:00	比赛成绩评定	赛场
6月26日	上午	模块C		
		7:15	选手集合	驻地
		7:30-7:45	选手赛场检录（一次加密）	赛场
		7:45-8:00	选手赛位抽签（二次加密）	赛场
		8:00-11:00	选手正式比赛	赛场
		10:00-10:30	赛场观摩	赛场
	11:00-12:00	比赛成绩评定	赛场	
	下午	14:00-18:00	解密、汇总、成绩公布	裁判室
6月27日	上午	9:00-10:00	闭赛式	报告厅

以上时间安排只作参考，正式比赛时间以报到当日发放的《赛项指南》为准。

四、食宿及交通安排

1. 比赛期间，领队、指导教师、参赛选手的食宿由赛项执委会统一安排，住宿费用（含早餐）由各参赛队自理，中、晚餐由承办校提供免费自助餐。参赛选手和指导老师中如有少数民族等特殊饮食要求，请在回执中注明。

2. 比赛期间，各参赛队需按赛项接待组规定，统一行动。

3. 承办校将为各参赛院校配备一名联络员，做好接送站安排及参赛期间的对接工作。

五、比赛内容

竞赛采取个人赛制，比赛内容、报名要求详见赛项规程。

六、组队与报名

1. 选手身份信息必须与网上报名信息一致。

2. 参赛选手报到时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原件，提交身份证复印件（A4纸，正反面印在同一页）、学生证复印件（A4纸，加盖学校公章），以便核实参赛资格。

3. 根据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安全管理规定，各参赛代表队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，报到时请一并提供选手大赛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复印件。

4. 参赛队请核对附件1，如有变化请于6月18日16:00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交至指定邮箱22315382@qq.com，以便做好接送站等相关服务工作。

七、赛事观摩

1. 大赛期间，允许参赛队领队、指导教师在指定区域通过直播视频进行观摩。

2. 观摩人员只能在观摩区行动，不得大声讲话、不能拨打接听电话，不能在参赛选手岗位前停留，不得与选手有任何交流，不得干扰选手比赛，不准向场内裁判及工作人员打招呼、提问。凡违反规定者，立即取消观摩资格。

3. 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赛项执委会允许，由专人陪同并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，不能影响比赛秩序。

八、大赛人员健康管理

为加强疫情防控，所有参赛人员、专家、裁判员、监督员、仲裁员、技术支持人员及与会领导、工作人员、列席人员、志愿者、观摩人员、住地服务人员和司乘人员等均纳入大赛人员健康管理。

1. 报备健康状况。各参赛队入校时，领队需负责收集以下材料并提交给赛项报到处：

(1) 《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河北赛区参赛人员健康状况登记表》（附件 2）；

(2) 《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安全责任书》（附件 3）；

(3)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；

(4) 出示河北健康码绿码。

以上材料不全者，不能进入校园。

2. 落实参赛要求。各参赛队赛前应确保所有成员身体健康状况良好，有以下情况人员不得参赛：

(1) 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；

(2) 14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；

(3) 近 14 天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，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。

对故意隐瞒行程、隐瞒病情、压制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的须追究相应责任。

3. 做好旅途防护。各参赛队从驻地到石家庄的旅途中要随身携带足量防护用品，注意个人卫生、做好个人防护、保持安全社交距离，主动配合乘务等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监测、防疫管理等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项

大赛期间，承办校为每个参赛院校配备一名联络员，所有参赛信息将以通知形式发至 2021 年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赛项国赛 QQ 群（群号：868916024），请各领队及时关注 QQ 群通知。

附件：

1.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参赛回执

2.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河北赛区参赛人员健康情况登记表

3.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安全责任书

4. 河北健康码

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
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赛项执委会
(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大学代章)

2021 年 6 月 15 日

附件 1:

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赛项参赛回执

序号	参赛学校	人员类别	姓名	职务/职称	性别	民族	身份证号	联系电话	微信号	是否接种新冠肺炎疫苗	T 恤尺码	住宿要求(单间和标间个数)	到石家庄时间和车次/航班	离开石家庄时间和车次/航班	入住时间	离会时间
1		领队														
2		参赛选手														
3		指导教师														
4		其他参加人员														

附件 2:

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河北赛区 参赛人员健康情况登记表

姓 名		所在院校	
身份证号码		居住地	
14 天内是否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有过密切接触		14 天内是否有境外旅居史	居住地是否为中高风险地区
是否经过核酸检测（检测时间）		核酸检测结果	是否已注射疫苗
个人前 14 天健康状况（自 6 月 11 日开始填写）			
日 期	晨检体温		晚检体温
6 月 11 日			
6 月 12 日			
6 月 13 日			
6 月 14 日			
6 月 15 日			
6 月 16 日			
6 月 17 日			
6 月 18 日			
6 月 19 日			
6 月 20 日			
6 月 21 日			
6 月 22 日			
6 月 23 日			
6 月 24 日			

本人承诺以上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，如有不实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。

签字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3:

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安全责任书

赛项执委会:

本参赛队所有入校人员能够严格按照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“大气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”赛项执委会的安全管理预案相关要求,切实履行安全责任,本参赛队郑重承诺:

(一) 比赛期间所有人员按规定配合做好安检工作。

(二) 比赛场所内禁止吸烟,严禁任何人动用赛场内的消防器材(火险等特殊情况除外)。

(三) 各领队对本参赛队所有人员的人身安全及食品卫生安全负责。

(四) 参赛人员除携带规定的比赛用品外,与参赛无关的物品不准带入比赛场地,严禁易燃易爆以及各类危险品进入赛区。

(五) 服从承办校安排,听从安保工作人员指挥,有秩序地在规定区域活动,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其他参赛人员正常比赛。

(六) 比赛期间如遇特殊或紧急情况,要保持镇定,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,按照疏散方向标识安全有序地撤离。

(七) 所有人员自行保管好随身携带物品,贵重物品妥善存放。

参赛学校(盖章):

领队签字:

年 月 日

附件 4:

河北健康码二维码

